

审批意见：

西环评表〔2020〕54号

河南凯威钢构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河南凯威钢构有限公司铁件生产加工技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报批版）》（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批复如下：

一、项目位于西平县迎宾大道中段路南，总投资15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95万元。根据河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

（2020-411721-31-03-001086）等相关文件可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西平县城城市总体规划。经审查，我局原则批准该项目《报告表》。建设单位要落实各项环保治理措施及资金，严格执行建设项目环境管理规定。

二、建设单位同时做好以下工作：

1、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进入西平县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2、废气：盐酸雾采用盐酸抑雾剂后达标排放；热浸锌工序产生的锌烟经集气装置收集后进入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排放；天然气锅炉采用“低氮燃烧+烟气循环”技术，产生的废气通过16m高排气筒排放。

3、固废：废酸液、酸洗含铁污泥、锌渣、除尘器回收锌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当地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4、噪声：选用技术新、低噪声设备，采取隔声、减振等措施后达标排放。

5、本项目总量控制指标为：COD:0.0192t/a、氨氮:0.0019t/a、二氧化氮:0.72t/a、氮氧化物:3.28t/a。

三、如果今后国家或我省颁布严于本批复污染物排放限值的新标准，届时你公司应按新的排放标准执行。

四、该项目由西平县柏城环境监察中队负责日常监督管理。

2020年10月27日